三方月嫂保姆合同

甲方（用户）：

乙方（中介单位）：

丙方（家政服务员）：

甲、乙、丙 三方本着自愿合作的原则，协商同意签订本服务合同。甲、乙、丙三方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东营市的有关规定；遵守东营家政服务协会制定的《东营家政服务行业公约》、《东营家政服务消费指南》和《东营家政服务人员职业守则》，以确保、甲、乙、丙三方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一、双方约定家政服务事项

1、服务项目：

乙方同意为甲方选派丙方，承担甲方的第（ ）项服务：（1）一般家政； （2）孕、产妇护理；（3）婴、幼儿护理；

2、服务地点：

3、服务期限：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4、工资：甲方支付丙方工资为：（ ）元人民币，甲方应在丙方每完成一个月工作的最后一天以现金形式一次性付清丙方工资，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克扣。

二、三方权利义务

1、甲方应在签订合同书时出示有效身份证件，如实说明对丙方的具体要求，以及与丙方健康，安全有关的家庭情况（如家中是否有传染病人等。

2、合同期内，甲方如对丙方的服务项目或服务类别要求改变，应与丙方协商，并适当调整工资报酬。

3、甲方有权要求丙方重新进行体检，费用由甲方承担，如体检不合格则费用由丙方自行承担。

4、甲方有权以合法方式追究丙方因其责任造成损失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但不得采取搜身、扣押钱物、身份证及其他有效证件，以及殴打，威胁等非法方式进行处理。

5、甲方应尊重丙方的人格及劳动，不歧视不虐待丙方，并负有保护其在服务期间人身及财物安全的责任和义务。

6、甲方应安全妥善保管家中的现金和贵重物品以免发生纠纷。

7、甲方每月安排丙方休息不得少于四天，甲方若不能保证丙方休息，的要给予日平均工资两倍的加班补助。

8、甲方在未经丙方及乙方的同意，不得擅自将丙方转为第三方服务；不得擅自将其带往非约定服务场所提供服务；不得唆使丙方做违法和违反乙方有关家政服务管理规定的事情。

9、甲方对丙方在服务期间不得指使其从事危险工作，由于甲方原因造成丙方发生意外伤害，甲方应承担相关责任，并立即通知乙方。

10丙方在服务期间应尊重甲方的生活习惯，服从甲方指导，工作认真负责。如因丙方工作给甲方造成损失，丙方应酌情赔偿；因甲方原因造成丙方损失的，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11、丙方外出应请假，如遇特殊情况不能按时返回，应提前通知甲方。

12、乙方应为甲、丙双方提供真实的服务信息。为甲、丙双方提供洽谈的场所。

三、服务合同的签订，变更，解除与终止；

1、签订合同时，甲丙双方要按乙方有关规定加纳手续费和信誉保证金，手续费一律不退，合同终止时，甲、丙双方要告知乙方。

2、合同内容变更时，甲、丙双方应及时到乙方办理变更手续。甲方服务地址、联系电话变更时应及时通知乙方。

3、合同期满，甲、丙双方愿继续合作的，应在合同期满之日起7日内，到乙方续签新议论的服务合同，并交相应手续费。

4、合同期未满，单方要求解除合同，必须提前3天通知对方。

5、丙方离开甲方外出，未按时返回发生意外，甲方应在24小时内通知乙方，并在驻地派出所备案。

6甲丙方在执行合同中产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无效，可到乙方进行调解；调解无效则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四、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三方另行商议解决，协商不成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2、本合同一式三份，三方各持一份，自三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3、合同有效期为；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甲方（签字） 乙方（盖章） 丙方（签字）

家庭地址： 家庭地址： 家庭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